

情况说明

北京市环保局：

东方科学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取得北京市环保局关于《代理销售2MeV电子加速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的批复，批复文号：京环审[2014]186号，该项目现已完成试运行，现申请环保设施竣工验收，本项目中不涉及射线装置的储存、使用、维修、调试等活动，无放射工作场所，因此不需进行验收监测。

特此说明。

东方科学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

2015-01-06